

证券代码：688128

证券简称：中国电研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
- 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204 号第 1 栋公司会议室
- 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66
普通股股东人数	6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20,257,38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20,257,38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9.173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9.1736

- 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秦汉军先生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

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；
- 3、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王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总经理、全体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韩保进先生、纪委书记陈兴祥先生以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孟超先生、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宏辉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；
- 4、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20,240,668	99.9948	14,715	0.0046	2,000	0.0006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和监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20,237,408	99.9938	18,975	0.0059	1,000	0.0003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--	----	----	----
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19,738,776	99.8381	517,607	0.1616	1,000	0.0003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20,239,820	99.9945	16,563	0.0052	1,000	0.0003

5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20,239,820	99.9945	16,563	0.0052	1,000	0.0003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19,738,776	99.8381	517,607	0.1616	1,000	0.0003

7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19,738,776	99.8381	517,607	0.1616	1,000	0.0003

(二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8、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8.01	选举孟超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319,446,568	99.7468	是

9、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9.01	选举陈宏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319,446,568	99.7468	是

(三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1,809,677	99.0848	14,715	0.8057	2,000	0.1095
8.01	选举孟超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1,015,577	55.6056				
9.01	选举陈宏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1,015,577	55.6056				

(四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议案 2、议案 3、议案 4、议案 5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、议案 8、议案 9 为累积投票议案，涉及逐项表决，每个子议案均获得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赵力峰、马光睿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5 日